

# 香港仔避風塘擴建 帶動遊艇經濟

## 打造旅遊及住宅「片區」與海園產生協同效應

近年政府大力推動和發展遊艇經濟。立法會工務小組昨日通過擴建香港仔避風塘工程，涉及逾20億元工程建設費用，將交由財委會審議。擴建後避風塘將向南擴展約24公頃，興建兩道全新防波堤，並增設公眾配套設施。

不少議員關注漁船泊位及避風塘的整體規劃，以及擴建後如何帶動遊艇經濟及南區發展。發展局表示，當局將提供遊艇陸上附屬設施並興建私人住宅，以「片區」形式發展遊艇旅遊綜合區，提供約200個遊艇泊位設施，並期望與海洋公園產生協同效應。

大公報記者 王蕙如



▲《大公報》一直就推動南區旅遊發展和遊艇經濟建言獻策。

▲香港仔避風塘擴建工程，包括在現有避風塘以南建造新防波堤，增設遊艇泊位。

### 增防波堤及泊位 涉款逾20億

政府計劃斥資20億3030萬元擴建香港仔避風塘，包括將現有的香港仔南避風塘，向南擴展約24公頃，在現有避風塘以南建造兩道防波堤，東西兩面分別長約340米及300米，同時東面防波堤上亦會建有防浪牆及提供公眾休憩用地，並會建造行人步道以連接至海洋公園水上樂園旁的海濱長廊一帶，並增設約200個遊艇泊位設施。項目預計於2027年上半年進行招標，最早於2031年上半年完成興建遊艇泊位設施。

作為政府「躍動港島南」計劃的重點項目，相關工程旨在滿足避風塘泊位需求，強化應對極端天氣

能力、發展遊艇經濟，以及加強與海洋公園之協同效應，並提供公共登岸設施和休憩空間。

有議員關注漁船泊位及避風塘的整體規劃，以及擴建後如何帶動遊艇經濟及南區發展。民建聯新界東南議員葉傲冬表示，外國不少地區會透過整體規劃帶動多元經濟發展，並非只單純提供遊艇泊位。他詢問當局會否制訂整體規劃，將避風塘南岸打造成國際級遊艇停泊區。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何珮玲回應稱，發展遊艇經濟不能只倚靠泊位，亦需要會所、遊艇維修、餐飲等各類岸上配套支援。當局會預留布廠灣一公頃土地，配合私人遊艇泊位，以片區模式一同發展：「我們想作為片區一起發展，有住

宅、有可提供岸上餐飲的設施。這裏做遊艇泊位，跟海洋公園有協同效應。」

至於避風塘的設施維修和管理，何珮玲說有明確分工，政府會負責防波堤、行人步道的結構維修；而東面防波堤的休憩設施，公眾登岸設施、行人步道等就交由海洋公園負責日常管理，期望有協同效應。

海事處助理處長羅立強表示，現時漁船相關配套基建均設於香港仔西避風塘，工程擴建後將參照布廠灣的管理模式，讓更多遊艇停泊到西避風塘，預留更多新空間讓漁船停泊。

有議員憂慮防波堤交由海洋公園負責管理，會加重園方的財務壓力。何珮玲回應說，當局已在每

年1500萬元的經常性開支當中預留900萬元，供海洋公園承擔日後相關的管理費用。

### 新設計可抵禦超強颱風

去年超強颱風「樺加沙」襲港，造成沿岸低窪地區嚴重水浸及設施損毀。何珮玲指出，兩道新防波堤是因應「200年一遇」暴雨量的規格建造，未來亦期望可將海浪高度減至0.9米。她說有信心去年岸邊酒店設施受海浪破壞的情況不會重演。

土木工程處處長陳炳華表示，80米防浪牆的設計已參考歷來超強颱風的數據。當局亦透過大型三維實體波浪模型作測試：「現在防浪堤設計，可以抵抗世紀末，以至超高濃度氣體排放的情景。」

▼海事處推出三項新措施，便利遊艇跨境。圖為停泊在避風塘的遊艇。大公報記者蔡文豪攝



### 三項便利措施促進遊艇訪港

#### 提升電子業務系統

- 新系統已於6月29日啟用，訪港遊艇船東或船長使用系統提前一站式提交船隻、船員及乘客的入境資料，供相關部門預先審核；亦可利用系統自行辦理船隻關務手續及繳交相關費用

#### 放寬對訪港遊艇的泊位要求

- 訪港遊艇毋須提前預留泊位，可在香港水域自由航行和在指定水域範圍內錨泊
- 五個訪港遊艇指定錨泊區設於赤柱灣、大潭灣、淺水灣、西貢企嶺下海和大澳

#### 便利內地訪港遊艇船長取得所需資歷

- 海事處已授權內地相關機構在內地舉辦香港水域本地知識考試，並已批核內地七間培訓機構提供認可培訓課程，首批內地船長已於六月中旬通過考試或完成培訓

資料來源：海事處

# 跨境遊艇可自行申報入境

## 海事處三項新措施 便利北艇南下

【大公報訊】記者易曉彤報道：海事處昨日公布推出三項遊艇跨境便利措施，包括提升電子業務系統、放寬對訪港遊艇的泊位要求，以及便利內地訪港遊艇船長取得所需資歷。海事處表示，期望透過簡化審批程序和提升通關效率，在現行政策上提供便利，吸引更多大灣區以至世界各地遊艇訪港，助力香港發展成為亞洲遊艇樞紐。有業界表示，一系列措施為北艇南下創造利好場景，且有助增加內地或海外遊艇船主駕駛遊艇來港觀光或跳島遊的意欲。

### 合資格遊艇可到指定水域錨泊

海事處表示，優化的電子業務系統昨日啟用。訪港遊艇的船東或船長毋須透過本地代理，可於系統開設個人賬戶，並使用系統提前一站式提交船隻、船員及乘客的入境資料，供相關部門預先審核；並可利用系統自行辦理船隻關務手續及繳費。

電子業務系統涵蓋的服務包括，向海事處提交到港前知會以申請允許船隻進入香港水域；申報船隻到港事宜；辦理在香港水域

自由航行的申請及擬停泊的訪港遊艇指定錨泊區；以及辦理出港證。

至於放寬對訪港遊艇的泊位要求，海事處已優化現有機制，並設立遊艇動態監察系統，容許已裝設船舶自動識別系統和甚高頻無線電的訪港遊艇，毋須在訪港前先在私人營運的遊艇會或碼頭預留泊位，可在香港水域安全有序地自由航行和在指定水域範圍內錨泊。五個訪港遊艇指定錨泊區設於赤柱灣、大潭灣、淺水灣、西貢企嶺下海和大澳。

為便利內地訪港遊艇操作人員預先獲得在香港水域自由航行的資格，海事處已授權內地相關機構，在內地舉辦香港水域本地知識考試，並已批核內地七間培訓機構提供認可培訓課程。首批內地船長已於本月中旬通過考試或完成培訓。海事處表示，會適時將有關措施拓展至海外地區推行。

海事處表示，會密切監察措施的運作情況，加強有關在香港水域安全有序航行及錨泊的宣傳和教育，並持續檢視及優化安排。政府亦會與內地相關單位及旅遊業界保持緊

密合作，為本地遊艇經濟的發展構建一個健康、可持續且具競爭力的發展環境。

經民聯文體旅事務委員會聯席主席陸瀚民昨日向《大公報》表示，樂見有關措施在短短大半年就能順利落地推行。過往境外遊艇的船主或客人要辦理相關入境手續流程繁瑣，業界長期希望推出一站式的辦理渠道，今次政府提升電子業務系統，大幅降低辦理門檻，成為吸引各地遊客駕駛遊艇來港的誘因。

陸瀚民又指出，過往境外遊艇在港的水域航行限制較多，今次放寬有關要求，且在五個錨泊區提供約120個泊位供這些遊艇停泊，加上以後內地船長毋須赴港，在當地考取相關資歷便可駕駛遊艇來港，相信一系列措施有助增強內地遊艇船主來港進行海上觀光遊和跳島遊的意欲。

陸瀚民表示，兩地遊艇雙向奔赴是香港發展遊艇經濟的主要目標，今次海事處落實的便利措施為北艇南下創造一個利好場景，希望下一步香港繼續推展增加遊艇泊位的工作，促進香港成為亞洲遊艇樞紐。

# 鄉村民宿要求放寬 消防措施可彈性安排

【大公報訊】記者肖泓宇報道：為配合去年施政報告提出推行特色地方主題深度遊，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牌照事務處昨日公布兩份有關申請賓館牌照的指引，放寬鄉郊地區經營度假營或村屋經營民宿要求，包括允許未能直接連接緊急車輛通道或街道消防栓的度假營和鄉村屋宇，採用更具彈性和可行性的消防安全措施等。有立法會議員表示，指引有助推動鄉郊旅遊發展，建議政府成立跨部門工作組，統一辦理申請。

兩份指引分別為經優化的《申請賓館（度假營）牌照（涵蓋建築物營地、露營車營地及帳幕營地）指引》，以及新推出的《鄉村屋宇申請賓館牌照指引》。根據指引，針對位處偏遠、未能直接連接緊急車輛通道或街道消防栓的度假營和鄉村屋宇，牌照處可因應實際環境和在符合消防安全的要求下，批准採用更具彈性和可行性的消防安全措施，例如要求設置推車式乾粉滅火器，以及安裝獨立火警偵測器，以提升整體營運的便利性。

另外，因應於1961年前建成的鄉村屋宇，其建築狀況或未能完全符合現行的訂明標準，牌照處會視乎個別情況，接受申請人於結構安全、耐火結構、逃生途徑、照明、通風等方面，採用因地制宜的替代方案，以符

合樓宇安全的要求。

指引亦對發牌處所提出一定要求（詳見表），例如村屋申領度假牌照，必須確定公契或政府租契沒有禁止該處用作酒店、賓館或商業用途，亦沒有列明只准作私人住宅用途；村屋若有僱建將不會獲批，申請的村屋必須按地政總署接納的原來圖則恢復原狀。露營車營地和帳幕營地要有清晰的邊界，有職員24小時當值；每輛露營車及帳幕不能超過230平方米面積，須為單層設計，車內及帳幕內不得煮食和使用明火或生火等。

民政事務總署表示，牌照處會在確保樓宇和消防安全的大前提下，繼續為業界拆牆鬆綁，持續檢視並優化賓館牌照的審批制度，便

利在鄉郊地區營運度假營和民宿。

### 議員倡設跨部門審批機制

立法會議員陳學鋒表示，指引可吸引更多想經營民宿的人士申請牌照，為旅遊業帶來經濟效益。他指出，鄉郊民宿與度假營的落戶往往不只涉及民政總署，更牽涉地政總署的地契變更、規劃署的土地用途限制及環保署的排污要求等，建議建立跨部門一站式聯合審批機制或專責小組，避免申請人在符合民政指引後卻在其他部門行政程序中「卡關」。

立法會議員姚銘建議，政府應以新界東北等具備深度遊潛力的指標性鄉郊地區作為首批試點，推行「民宿與特色營地試點計劃」，藉此動態檢視消防彈性與結構安全的執行成效，並收集地區居民對治安及交通的反饋。若當局允許業主透過翻新，並納入現行的牌照規管與豁免框架之中，不僅能有效活化閒置鄉村資源，更可大幅增加本地特色深度遊的吸引力與歷史厚度。

北部都會區諮詢委員會委員劉國勳表示，新指引增加申請和審批的彈性，相信業界反應正面，認為這些拆牆鬆綁的措施可以縮短申請時間，加上政府早前推出的城鄉共融措施，相信有助推動鄉郊旅遊。



▲特區政府早前建議放寬在指定鄉村的規劃限制。圖為燕崗村發展構想圖。

### 《鄉村屋宇申請賓館牌照指引》（部分）

- 位處偏遠、未能直接連接緊急車輛通道或街道消防栓的度假營和鄉村屋宇，可因應實際環境及在符合消防安全的要求下採用更具彈性和可行性的消防安全措施。
- 樓面面積不超過30平方米的賓館式設計度假屋，需配備獨立發電機，屋內公共走廊要安裝應急照明設備、火警偵測系統等。
- 1961年前建成的鄉村屋宇，會採用因地制宜的替代方案。
- 村屋若有僱建將不會獲批民宿。

### 《申請賓館（度假營）牌照（涵蓋建築物營地、露營車營地及帳幕營地）指引》（部分）

- 營地須有職員24小時當值，並在客戶登記時展示營地安全影片
- 入口30米範圍內須設有車輛通道，100米範圍內須設置消防栓，或添加滅火筒
- 露營車或帳幕只可以單層式，面積不得超過230平方米，車及帳幕內不能煮食及使用明火
- 露營車或帳幕及附屬部分，與其他露營車或帳幕須有至少闊5米的無阻礙空間，且該空間不得生火、煮食和燒烤

資料來源：民政事務總署